



高等职业教育
土建类专业规划教材

GAODENG ZHIYE JIAOYU
TUJIANLEI ZHUANYE GUIHUA JIAOCAI

建设工程 法规实务

JIAN SHE GONG CHENG
FA GUI SHI WU

主 编 / 杨陈慧 杨甲奇
主 审 / 江先文



重庆大学出版社
<http://www.cqup.com.cn>

高等职业教育土建类专业规划教材

建设工程法规实务

主 编 杨陈慧 杨甲奇
主 审 江先文

重庆大学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以建设工程程序为载体,将教学内容整合设计为6个学习单元。全书将整合内容以典型案例引入,以引导问题为线索,以任务完成为目标,将相关知识穿插在任务的完成过程中,力求做学结合,实现课程目标。

第1个学习单元“初识建设法规实务”主要建立该门课程的知识体系,初步认知建设法规所涉及的工作内容和流程,为进入后5个学习单元的训练作好准备。第2至5个学习单元按照建设工程程序要求和 workflows,由浅入深,由“会”到“掌握”,由单一到综合进行设置,包括:建设工程许可法律实务、建设工程发承包法律实务、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法律实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法律实务。第6个学习单元“建设工程相关法律实务”,收集了公司法、保险、税务、环境保护与节能、劳动保护等经济法规典型案例。

本书可作为高等职业院校建筑及土木工程类专业教材,也可用作相关技术人员的参考用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设工程法规实务/杨陈慧,杨甲奇主编. —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2016. 8

高等职业教育土建类专业规划教材
ISBN 978-7-5624-9872-8

I. ①建… II. ①杨…②杨… III. ①建筑法—中国
—高等教育—教材 IV. ①D922. 29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63536 号

高等职业教育土建类专业规划教材

建设工程法规实务

主 编 杨陈慧 杨甲奇

主 审 江先文

责任编辑:刘颖果 版式设计:刘颖果

责任校对:关德强 责任印制:赵 晟

*

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出版人:易树平

社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西路 21 号

邮编:401331

电话:(023) 88617190 88617185(中小学)

传真:(023) 88617186 88617166

网址: <http://www.cqup.com.cn>

邮箱: fxk@cqup.com.cn (营销中心)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联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787mm×1092mm 1/16 印张:20.75 字数:518千

2016年8月第1版 2016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 000

ISBN 978-7-5624-9872-8 定价:39.50元

本书如有印刷、装订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请勿擅自翻印和用本书

制作各类出版物及配套用书,违者必究

前言

为顺应社会经济发展和建筑业参与国际建筑市场竞争的需要,建设工程专业类的学生应掌握建设工程相关法律知识。随着 2012 年 2 月 1 日《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施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的同步实施,2014 年 2 月 1 日《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的实施,以及建筑业 2016 年 5 月 1 日“营改增”的全面实施,工程管理实务领域产生了重大的调整 and 变化。为培养工程类全新应用与复合型人才,我们通过专家访谈会、现场走访调查等多种方式,确定了建设工程行业与建设工程实务对该课程的相关需求及招投标人员、资料员、监理工程师、建造师等执业岗位对法律实务的要求。本书是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优质核心课程和四川省精品课程改革教材,具有以下特点:

(1) 改变法规类教材堆积法条制度的编写方式,实践了法规类用书全新的编写方法,以建设工程程序为载体,将教学内容整合设计为 6 个学习单元。6 个学习单元与工作情境接轨,16 个任务与工程实务对接,增加了教材的实务操作性。

(2) 单元 1 建立该门课程的知识体系,初步认知建设法规所涉及的工作内容和流程。第 2~5 个学习单元按照建设工程程序要求和工作流程,由浅入深,由“会”到“掌握”,由单一到综合进行设置,符合学习者的认知习惯。

(3) 以项目为载体,任务引领,通过引导问题、相关链接、特别提示、专家评析、推荐学习资料和学习网站的设置,帮助学生在 学习过程中形成一种不断探究的自主学习能力,强调理实结合,加强与建筑专业课程的融会贯通。

(4) 注重人文,增加趣味,提升综合素质。引入真实案例,增加了建设法规课程的趣味性和实用性。

(5) 对应考证要求,课后训练和拓展训练,帮助学生完成知识的巩固和职业能力的拓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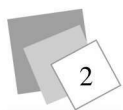
(6) 按最新规范和建筑业关注热点更新和调整了全部内容,删减了陈旧过时案例,保证了教材的前沿性、合理性、范例性和迁移性。

通过 6 个学习单元、16 个工作任务的完成,学生将初步具备招投标人员、资料员、监理工程师、建造师所需的法律实务能力。

本书由杨陈慧、杨甲奇主编,由成都医学院公共管理学院江先文主任主审。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成都致高守民律师事务所黄全文等律师,中建二局四川装饰分公司刘小飞经理,四川省交通厅质量监督站刘守明站长,大连职业技术学院唐舵、高树天老师,成都农业科技职业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冯光荣院长,成都衡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薛昆高工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写时间仓促和经验不足,该教材还存在很多问题,敬请大家指教。对使用本书、关注本书以及提出修改意见的同行们表示深深的感谢。

编 者
2016 年 5 月



目 录

学习单元 1 初识建设法规实务	1
任务 1 建设工程法规入门	1
1.1 任务导读	2
1.2 任务目标	2
1.3 知识准备	3
1.4 任务实施与评价	17
知识回顾	17
课后训练	17
任务 2 建设工程基本制度	19
2.1 任务导读	19
2.2 任务目标	19
2.3 知识准备	20
2.4 任务实施与评价	41
知识回顾	41
课后训练	41
任务 3 建设工程纠纷解决方式	44
3.1 任务导读	45
3.2 任务目标	45
3.3 知识准备	46
3.4 任务实施与评价	58
知识回顾	59
课后训练	59
学习单元 2 建设工程许可法律实务	62
任务 4 建筑市场主体资格准入申请	62
4.1 任务导读	63
4.2 任务目标	63
4.3 知识准备	63
4.4 任务实施与评价	76

知识回顾	76
课后训练	77
任务5 建设用地与城市规划许可申报	84
5.1 任务导读	84
5.2 任务目标	84
5.3 知识准备	85
5.4 任务实施与评价	102
知识回顾	102
课后训练	102
任务6 工程报建与施工许可申办	104
6.1 任务导读	105
6.2 任务目标	105
6.3 知识准备	106
6.4 任务实施与评价	115
知识回顾	115
课后训练	116
 学习单元3 建设工程发承包法律服务	 120
任务7 发承包前期法律服务	120
7.1 任务导读	120
7.2 任务目标	121
7.3 知识准备	121
7.4 任务实施与评价	141
知识回顾	142
课后训练	142
任务8 招投标与合同评审法律服务	144
8.1 任务导读	145
8.2 任务目标	145
8.3 知识准备	145
8.4 任务实施与评价	167
知识回顾	167
课后训练	167
任务9 履约法律服务	173
9.1 任务导读	173
9.2 任务目标	173
9.3 知识准备	173
9.4 任务实施与评价	195
知识回顾	195
课后训练	196

任务 10 监理相关法律事务服务	198
10.1 任务导读	199
10.2 任务目标	199
10.3 知识准备	199
10.4 任务实施与评价	214
知识回顾	214
课后训练	214
 学习单元 4 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法律实务	217
任务 11 安全管理前期法律服务	217
11.1 任务导读	218
11.2 任务目标	218
11.3 知识准备	218
11.4 任务实施与评价	232
知识回顾	232
课后训练	232
任务 12 安全事故与法律纠纷处理	236
12.1 任务导读	236
12.2 任务目标	236
12.3 知识准备	236
12.4 任务实施与评价	247
知识回顾	247
课后训练	248
 学习单元 5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法律实务	252
任务 13 质量管理前期法律服务	252
13.1 任务导读	252
13.2 任务目标	253
13.3 知识准备	253
13.4 任务实施与评价	263
知识回顾	263
课后训练	264
任务 14 质量管理纠纷法律服务	267
14.1 任务导读	267
14.2 任务目标	267
14.3 知识准备	268
14.4 任务实施与评价	277
知识回顾	277
课后训练	277

学习单元 6 建设工程相关法律实务	281
任务 15 建设工程相关经济法律实务	281
15.1 任务导读	281
15.2 任务目标	281
15.3 知识准备	282
15.4 任务实施与评价	301
知识回顾	301
课后训练	302
任务 16 环保、节能、消防、档案管理法律实务	305
16.1 任务导读	306
16.2 任务目标	306
16.3 知识准备	306
16.4 任务实施与评价	319
知识回顾	319
课后训练	319
参考文献	323

学习单元 1 初识建设法规实务

任务 1 建设工程法规入门

【引例 1】

第十三届中国建筑企业高峰论坛成果对 2015 年建筑业的发展总结如下：

一是行业逐步下行趋势明显。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财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尹中卿在第十三届中国建筑企业高峰论坛上表示，中国经济现在正处于“三期叠加”的漩涡，经济增长呈“L”形，在底部徘徊。这一点也反映在建筑工程量上。2015 年，建筑工程量的萎缩是较明显的。

二是行业转型的方向是明确的。中国经济社会和建筑业自身发展阶段，要求行业必须走上“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道路，建筑产业化、绿色建筑、EPC 等是行业转型的方向。在第十三届中国建筑企业高峰论坛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司长吴慧娟也明确了建设项目组织实施方式、建筑产业工人队伍、市场机制等方面的改革举措。

三是行业的发展前景是广阔的。2015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下大力气整饬行业发展秩序，统一开放的建筑市场环境逐步形成。2015 年，国家“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地下管廊建设等重要战略逐步细化，为建筑业开辟了新的市场。

四是企业能力建设的重要性上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在新常态下，建筑业粗放型发展模式式微，企业在人才、管理、资金和品牌等方面的实力成为竞争获胜的关键。

五是 PPP 模式在各地全面铺展开，业内人士称之为 PPP 元年。2015 年“两会”期间，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多管齐下改革投融资体制，在基础设施、公用事业领域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合作模式。随后，《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PPP 项目合同指南（试行）》《关于妥善解决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问题的意见》等文件相继出台，伴随着“一带一路”等战略的实施，PPP 模式成为建筑业的热点话题。据统计，经过近两年的发展创新，目前全国各地已推出的 PPP

项目 1 800 多个,总投资高达 3.4 万亿元。目前,对于建筑企业来说,恶补 PPP 知识,尽快投身 PPP 项目,以求“分一杯羹”,是当务之急。

【引导问题 1】 我国目前建筑市场的发展趋势有哪些?

【引例 2】

目前,在对基本建设工程审计过程中,我们发现建设工程程序极不规范,其主要表现在:一是工程项目不履行招标投标程序,工程造价完全由建设方按市场最低平方造价给定,谁给的价低让谁干。其后果是工程造价低,工程质量差,危房到处可见。二是表面上按建设工程程序进行招投标,优惠造价,实质上暗箱操作,串通标的。如在对某水厂政府投资 2 000 万元基础设施审计时,不仅发现标的多计工程造价 30 万元,还存在投标文件的制定和图纸答疑内容不完整、标的编制程序不规范等问题。三是冒名顶替资深建筑工程企业承揽工程建设。如在对某市新城区三条交通要道道路工程审计中,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必须由国家一级企业建筑公司承建,而审计中发现三个中标的“国家一级企业”全部不够资质,无任何资格承建此工程,更不用说提供审计所需资料。四是存在政府直接经营投资项目的现象。政府投资的工程,政府直接负责招投标,政府采购材料、选择施工企业,仅对建设工程前期控制,而对重要的工程施工、验收就不管不问,造成前期程序规范,重要的施工期、竣工验收期无人过问,从而导致工程质量隐患,社会危害不言自明。

【引导问题 2】 阅读引例 2,讨论下列相关问题:

- ①目前我国建设市场存在的主要问题有哪些?
- ②何谓工程建设程序?我国工程建设程序分为哪几个阶段?
- ③工程建设程序哪些环节是必须的?
- ④工程建设的参与主体有哪些?常见法律关系有哪些?
- ⑤常见的建设工程纠纷有哪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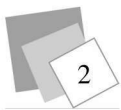
1.1 任务导读

工程建设是社会化生产,它有着产品体积庞大、建造场所固定、建设周期长、占用资源多等特点。在建设过程中,存在内外协作关系复杂、活动空间有限和后续工作无法提前进行的矛盾。它必须分阶段、按步骤、按既定程序进行各项工作。工程建设程序是根据工程建设客观规律,工程建设全过程中各项工作都必须遵守的先后次序,它也是工程建设各个环节相互衔接的顺序。

在建设过程中有众多的参与主体参与工程建设,形成各种法律关系。建设工程纠纷是指建设工程各个阶段,建筑关系主体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过程中产生的各种争议和纠纷。建设工程纠纷的发生、存在和解决,不利于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有损于工程各方当事人的经济利益和以后的合作与发展。如你现在将为一家施工企业提供法律实务服务,你首先完成 1.2 的任务目标,并为进入下一任务的学习作好准备。

1.2 任务目标

- ①了解建设工程市场现状;



- ②掌握我国建设市场和工程建设程序的阶段划分、各阶段的工作内容和要求；
- ③列出建设工程参与主体的种类和名称；
- ④识别建设工程法律关系三要素和工程常见纠纷种类；
- ⑤列出引发建设工程纠纷的常见原因；
- ⑥为进入下一任务的学习作好准备。

1.3 知识准备

1.3.1 工程建设程序阶段的划分

根据我国现行工程建设程序法规的规定,我国工程建设程序见表 1.1。我国工程建设程序共分 5 个阶段,每个阶段又各包含若干环节。各阶段、各环节的工作应按规定顺序进行。当然,在具体执行时,由于工程项目的性质不同、规模不一,同一阶段内各环节的工作会有一些交叉,有些环节还可省略。因此,在遵守工程建设程序的大前提下,可根据本行业、本项目的特点,灵活开展各项工作。

表 1.1 我国工程建设程序

工程建设程序的阶段划分	各阶段的环节划分
(1) 工程建设决策分析阶段	①投资意向
	②投资机会分析
	③项目建议书
	④可行性研究
	⑤审批立项
(2) 工程建设准备阶段	①规划
	②获取土地使用权
	③工程勘察设计
	④设计文件审批
	⑤拆迁
	⑥报建
	⑦工程发包与承包
	⑧施工准备与许可
(3) 工程建设实施阶段	①工程施工
	②生产准备
(4) 工程竣工验收与保修阶段	①竣工验收
	②工程保修
(5) 工程终结阶段	①生产运营
	②投资后评价

1) 工程建设决策分析阶段

(1) 投资意向

(2) 投资机会分析

(3) 项目建议书

相关链接

大中型和限额以上项目的投资项目建议书,经行业归口主管部门初审后,再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小型项目的项目建议书,按隶属关系由主管部门或地方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

(4) 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应对项目所涉及的社会、经济、技术问题进行深入调查研究,对各种各样的建设方案和技术方案进行发掘并加以比较、优化,对项目建成后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进行科学的预测及评价,提出该项目建设是否可行的结论性意见。对可行性研究的具体内容和所应达到的深度,有关法规都有明确的规定。

特别提示

可行性研究报告必须经有资格的咨询机构评估确认后,才能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5) 审批立项



相关链接

《关于建设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的试行管理办法》对审批权限作了具体规定:大中型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由各主管部,各省、市、自治区或全国性工业公司负责预审,报国家计委审批,或由国家计委委托有关单位审批;重大项目和特殊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由国家计委会同有关部门预审,报国务院审批;小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按隶属关系由各主管部,各省、市、自治区或全国性专业公司审批。

2) 工程建设准备阶段

该阶段主要进行建设现场、建设队伍、建设设备等方面的准备工作,主要涉及规划、获取土地使用权、拆迁、报建、工程发包与承包等环节,最终为勘察、设计、施工创造条件。

(1) 获取规划许可

在城市规划区内进行工程建设的,必须符合城市规划或村庄、集镇规划的要求。其工程选址和布局,必须取得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或村镇规划主管部门的同意、批准,依法先后领取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方能进行获取土地使用权、设计、施工等相关建设活动。

(2) 获取土地使用权

工程建设用地必须通过国家对土地使用权的出让或划拨而取得。通过国家出让而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应与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签订书面出让合同,缴纳出让金,并按合同规定的年限与要求进行工程建设。由国家划拨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虽不向国家支付出让金,但要承担城市拆迁费用或对农村、郊区土地原使用者的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其标准由各省、直辖市、自治区规定。

相关链接

我国的《土地管理法》规定: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法律规定属国家所有者外)属于农民集体所有,其余的土地都归国家所有。需在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上进行工程建设的,也必须先由国家征用农民土地,然后再将土地使用权出让或划拨给建设单位或个人。

(3) 完成拆迁

在城市进行工程建设,一般都要对建设地上的原有房屋和附属物进行拆迁。拆迁人和被拆迁人应签订书面协议,拆迁人对被拆迁人(被拆房屋及附属物的所有人、保管人及国家授权的管理人)应依法给予补偿,并对被拆迁房屋的使用人进行安置。对违章建筑、超过批准期限的临时建筑的被拆迁人和使用人,则不予补偿和安置。

特别提示

国务院颁发的《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需要拆迁房屋的,都必须持国家规定的批准文件、拆迁计划和拆迁方案,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屋拆迁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批准并取得房屋拆迁许可证后,方可拆迁。

(4) 报建

完成上述准备工作后,建设单位或其代理机构必须持工程项目立项批准文件、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建设用地的批准文件等资料,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机构进行报建。

特别提示

凡未报建的工程项目,不得办理招标手续和发放施工许可证,设计、施工单位不得承接该项目的设计、施工任务。

(5) 进行工程发包与承包

完成建设工程报建后,建设单位或其代理机构须对拟建工程进行发包,择优选定工程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或总承包单位。工程发包与承包有招标投标和直接发包两种方式。

特别提示

为鼓励公平竞争,建立公正的竞争秩序,《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某些工程必须采用招标投标的形式建立发承包关系。

(6) 工程勘察设计

勘察设计的工程项目建设的重要环节。在工程选址、可行性研究、工程施工等各阶段,必须进行必要的勘察,勘察工作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设计文件是实现投资者意愿的关键,是制订建设计划、组织工程施工和控制建设投资的依据。设计与勘察是密不可分的,设计必须在完成工程勘察,取得足够的地质、水文等基础资料之后才能进行。

(7) 施工准备

施工准备分别是指施工单位技术、物资方面的准备和建设单位办理开工许可方面的准备。

①施工单位技术、物资方面的准备。施工单位在接到施工图后,必须做好细致的施工准备工作,以确保工程顺利建成。主要工作涉及熟悉、审查图纸,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向下属单位进行计划、技术、质量、安全、经济责任的交底,下达施工任务书,准备工程施工所需的设备、材料等方面。

②办理开工许可。建设单位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领施工许可证,办证须具备以下条件:

- a. 已经办好该工程用地批准手续;
- b. 在城市规划区的工程,已取得规划许可证;
- c. 需要拆迁的,拆迁进度满足施工要求;
- d. 施工企业已确定;
- e. 有满足施工需要的施工图纸和技术资料;
- f. 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
- g. 建设资金已落实并满足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别提示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的建设单位不得擅自组织开工。已取得施工许可证的,应自批准之日起三个月内组织开工,因故不能按期开工的,可向发证机关申请延期,延期以两次为限,每次不超过三个月。既不按期开工,又不申请延期或超过延期时限的,已批准的施工许可证自行作废。

3) 工程建设实施阶段

(1) 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是施工队伍具体配置各种施工要素,将工程设计物化为建筑产品的过程。该阶段投入劳动量最大,耗时较长,施工管理水平的高低、工作质量的好坏决定了建设项目的质量和所能产生的效益。

工程施工管理具体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

①施工调度是进行施工管理,掌握施工情况,及时处理施工中存在的问题,严格控制工程的施工质量、进度和成本的重要环节。施工单位的各级管理机构均应配备专职调度人员,建立和健全各级调度机构。

②施工安全是指施工活动中,为保障职工身体健康与安全、机械设备使用安全及物资安全而采取的各项措施。

相关链接

根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的法规规定,施工单位必须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规范化管理,进行安全交底、安全教育和安全宣传,严格执行安全技术方案,定期检修、维修各种安全设施,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工作,建立和执行防火管理制度,切实保障工程施工的安全。

③文明施工是指施工单位运用现代管理方法,科学组织施工,以保证施工活动整洁、有序、合理地进行。

相关链接

文明施工具体内容有:按施工总平面布置图设置各项临时设施,施工现场设置明显标牌,主要管理人员要佩戴身份标志;机械操作人员要持证上岗;施工现场用电线路、用电设施的安装使用,现场水源、道路的设置要符合规范要求等。

④环境保护是指施工单位按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采取措施控制各种粉尘、废气、噪声等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2) 生产准备

生产准备是指为保证建设项目能及时投产使用,在工程施工临近结束时所进行的准备活动。如招收和培训必要的生产人员,组织人员参加设备安装调试和工程验收,组建生产管理机构,制定规章制度,收集生产技术资料和样品,落实原材料、外协产品、燃料、水、电的来源及其他配合条件等。

4) 工程竣工验收与保修阶段

(1) 工程竣工验收

工程项目按设计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全部建成,并按规定将工程内外全部清理完毕,称为竣工。竣工验收的依据是已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或扩大初步设计、施工图和设备技术说明书,以及现行施工技术验收的规范和主管部门(公司)有关审批、修改、调整的文件等。工程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此时承发包双方应尽快办理固定资产移交手续和工程结算,将所有工程款项结算清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建设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办法》规定,凡新建、扩建、改建的基本建设项目(工程)和技术改造项目,按批准的设计文件所规定的内容建成,符合验收标准的必须及时组织验收,办理固定资产移交手续。

相关链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交付竣工验收的工程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 ①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②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 ③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 ④有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 ⑤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保证书。

(2) 工程保修

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后,在保修期限内,承包单位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对工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承担保修与赔偿责任。

5) 工程终结阶段

建设项目投资后评价是工程竣工投产、生产运营一段时间后,对项目的立项决策、设计施工、竣工投产、生产运营等全过程进行系统评价的一项技术经济活动。它是工程建设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工程建设程序的最后一个环节。它可使投资主体达到总结经验、吸取教训、改进工作、不断提高项目决策水平和投资效益的目的。

相关链接

世界各国和国际组织的工程项目建设程序大同小异,都要经过投资决策和建设实施两个发展时期。这两个发展时期又可分为若干个阶段,它们之间存在着严格的先后次序,可以进行合理的交叉,但不能任意颠倒次序。

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建设程序:

